

當季專題 Feature

臺灣茶文化探源

— 茶的引進與北臺灣早期茶路徑

Exploring the Origin of Taiwan's Tea Culture
- Introduction of Tea and the Early Tea Path in Northern Taiwan

文／陳右人 Chen Yo-zen (臺灣大學園藝暨景觀學系教授及臺灣茶葉學會秘書長)
圖／陳右人、阮素芬 Roan Su-feng (文化大學園藝暨生物技術系副教授)

茶是東方文化的一部分，在臺灣生活中不可或缺，相關的茶道具工藝，也持續蓬勃。喝茶、用器、製作的當下，研究者也不斷探詢茶在臺灣的歷史，藉由茶文化路徑研究，本文在2019年「茶的第一條文化路徑」茶都大稻埕基礎上，再往前探詢臺灣植茶的歷史、茶路的形成，透過文獻考證、實地踏查，勾勒出深入北臺灣山區的茶源之路，飲茶而思源。

Tea is a part of Eastern culture and something people can't live without in Taiwan. Tea-related utensils and crafts continue to flourish. When drinking tea, using utensils, and making tea, researchers also never stop going deep into the history of tea in Taiwan. Based on the research on the path of tea culture - the "first cultural path of tea in Taiwan's tea capital Dadaocheng" discussed back in 2019, this article takes it one step further, studying the history of tea planting in Taiwan and how the tea path took shape. Through literature research and field investigations, we try to put together the road that leads us to the very origin of tea in the mountains of northern Taiwan. We enjoy tea and story behind it!

坪林的茶園。當年所生產的茶是運到石碇販售，再於石碇或楓子林上船，運到大稻埕精製出口。

臺灣茶樹的引進

臺灣何時開始植茶一直是茶人關心的議題，但是由於正式的記載很少，因此經常有新的史實出現。以往引用最多的是來自《臺灣通史》的記載，即嘉慶（1796-1820）年間，柯朝從福建引進茶樹種子，種植在瑞芳鱗魚坑（目前地名為傑魚坑），但確實的年代不詳。有明確植茶年代的公文書登載於為深坑廳統計二書（1910），載明1810年安溪人井連侯在深坑廳土庫村植茶。除此之外，就很少在正式公文書查到更早的植茶記錄。

但我們可以從很多臺灣早期土地轉讓契約中，發現記錄地上物有茶樹或生產茶葉的相關描述。在木柵、南港、深坑地區就有乾隆57年（1792）簽訂的兩個土地買賣及一個分家契約，記載部分土地供作植茶之用，顯示18世紀應該就有大陸移民在臺灣北部山區植茶，而且範圍甚廣。^{（註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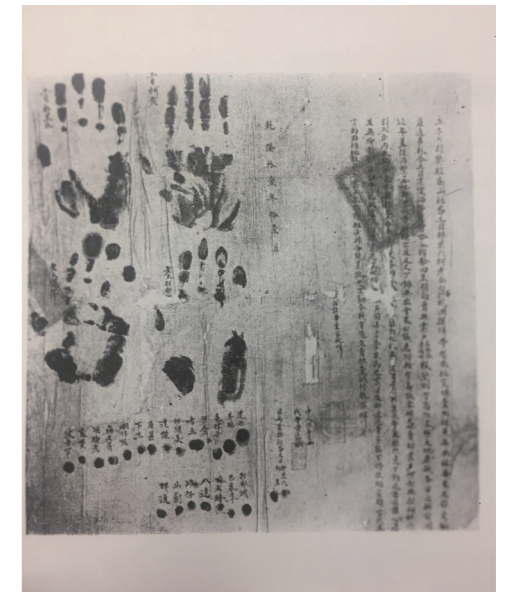
近年來，歷史文件逐漸數位化，使考據工作日趨方便。由「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Taiwan History Digital Library, 以下簡稱THDL）^{（註2）}資料庫，李朝凱在2017年發表其收搜到乾隆42年（1777）的分家契約及乾隆49年（1784）的售出土地契約中，記載土地的利用形式為茶園，顯示臺北盆地從內湖到木柵、深坑、石碇一帶，在18世紀末茶葉種植已相當普遍。^{（註3）}

隨後，同樣在THDL的古契約資料庫中，搜尋到一張乾隆38年（1773）於今桃園南崁附近的杜賣盡根契，陳述賣出的土地有茶園、茅

屋、果木等地上物。^{（註4）}參照17世紀時郁永河的《裨海紀遊》（1697）內容推斷，當時南崁可能已有漢人居住；由本契約顯示，早在乾隆38年茶樹已被引進種在今日南崁崙尖一帶。

目前記錄臺灣最早植茶的文件，應該是收錄於平山薰所著的《臺灣社會經濟史全集 v.1 第六分冊》中的一份契約。此書封面內頁刊出乾隆11年（1746）淡水附近平埔族雞柔山社售地契約書的印刷版，依據該書與THDL所藏的土地出售契約文字解讀中出現了「茶地」字樣，若本契約書寫無誤，顯然於雞柔山社（今新北市淡水區至三芝間）的平埔族此時已開始植茶，^{（註5）}淡水應該是臺灣目前文獻考據裡，最早植茶的地區。

雞柔山社（又名圭柔社、林子社、雞柔社），目前推斷社址距今淡水區的紅毛城二至三公里，約位公司



雞柔山社平埔族人於乾隆11年11月所立的杜賣契原圖，出自平山薰《臺灣社會經濟史全集 v.1 第六分冊》的封面內頁（1933年出版），契約上4個頭目蓋掌印，20位社民蓋指印，共2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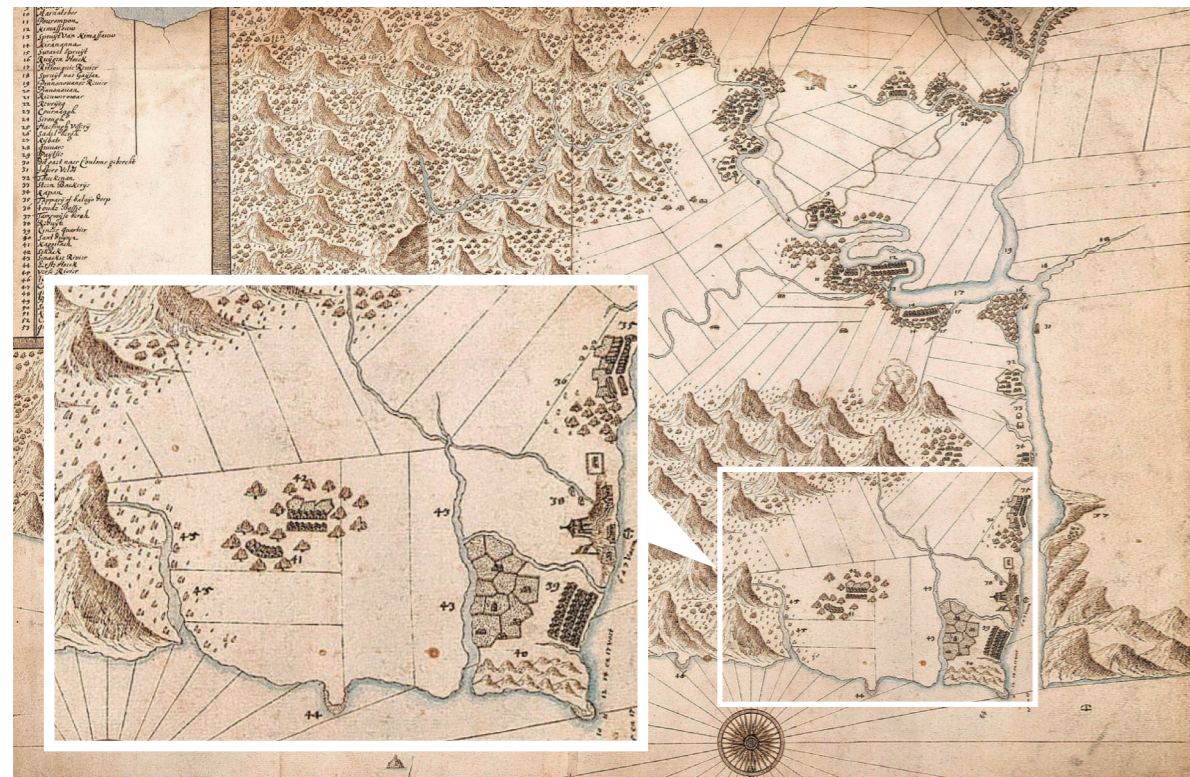
田溪北側。該社最早出現於1645年荷蘭人繪製的「淡水與其附近村社暨雞籠島略圖」（今稱「大臺北古地圖」）^(註6)中。2006年翁佳音考據，雞柔山社是當時臺北地區很大的平埔族原住民聚落，西班牙佔領時期，即因盛產稻米而成為鄰近地區的稻米供應地，此外他們已會燒磚，是文明程度非常高的平埔族聚落。事實上，根據清代的奏摺與文件等檔案，可以發現平埔族原住民顯然很喜歡茶葉，在清雍正、乾隆年間，均記載以茶葉餽贈原住民，或民間漢人與原住民以物易物的品項包含茶葉。^(註7)其後有十餘份奏摺均提及以茶餽贈原住民之情事。加上平埔族漢化很深，植茶的可能性應該也不低。

18世紀初期之前從荷據到清初，原住民聚落就因被徵收高額稅

負^(註8)而不堪負荷逐漸售出土地，吳聰敏於2009年即指出，高稅負是平埔族原住民賣地的主因之一。而前述所提雞柔山社售出含茶地的契約，事實上是雞柔山社賣出最後一筆土地的契約。這個在早期記載中相當富足的平埔族社，經荷蘭、明鄭及滿清統治之後，竟然因為繳不起苛徵雜稅，^(註9)所以只能賣地繳稅。最後一筆土地只賣了十兩白銀，4個頭目及20個居民每人平均分不到5錢。在賣完土地後，雞柔山社從此消失於日後的文獻中（溫與江，1998）。

早期茶園的傳播

依據翁佳音（2006）對「大臺北古地圖」的考釋，在荷蘭人繪製的地圖（見下圖）中，大約在今淡水油車口附近，已有為數不少的漢人



目前通稱為「大臺北古地圖」的「淡水與其附近村社暨雞籠島略圖」，原圖右下框格處即淡水河河口區域，將之格放放大如左框圖，可見淡水河河口左岸編號39為漢人聚落，再往左的小河為公司田溪（編號43），再往左有兩個聚落，上方編號42的聚落即為雞柔山社。



- 1 石碇街旁的河畔，應該是當年拉絳小船可抵達的碼頭。（圖／阮素芬）
- 2 淡蘭古道圖。淡蘭古道分為北路（紅色部分）、中路（綠色部分）及南路（藍色部分）。其中南路當年稱為淡蘭便道。

聚落。郁永河1697年的描述，指出當時有港口的南崁也有一定規模的聚落。由於茶是閩粵人日常的用品，因此在這些地區發現早期種茶的痕跡，應該不足為奇。但是茶樹為何不種植在最早開發的臺南地區？主要是因為臺灣南部平地的土質與氣候並不適宜種茶，直至今日，嘉南高屏地區的平地，仍然不是臺灣種茶的區域。相信早期的移民應該嘗試過在南部種茶，但沒有成功；光緒2年（1876），分巡臺灣兵備道夏獻綸即從福建崇安、福寧等地購入茶樹種子十萬擔，種在今臺南市永康區的丘陵地上，也仍失敗（茶改場，1996）。

當年，臺北盆地的主要交通幹線，是整個淡水河水系的水運系統。因此，依據前述古契約記載的推斷，茶隨後自淡水河口附近，就經由基隆河與新店溪向內陸傳播，而在石碇、內湖、南港、瑞芳、木柵等地區出現，最終擴及坪林、雙溪、汐止、新店等地的山區，成為北臺灣山區居民的主要經濟作物。這些地區生產的茶葉，大多也是由山區集中到淡水水系所有支流的航運終點，再透過河運向外輸出。由植茶山區到這些航運終點的山路，可以稱為「茶路」，也成為當時臺北盆地週邊山區的主要聯

繫網絡。其中部分更演變成為重要的交通要道，最出名的就是目前稱為淡蘭古道南路的「淡蘭便道」。「淡蘭便道」由艋舺（當時的淡水廳治）到礁溪，幾乎是依據當年茶農在山區運茶的路線興建。

臺灣茶路—淡蘭古道

「淡蘭便道」始於當時的淡水廳治艋舺，穿過當時的茶路，也就是木柵、深坑、石碇、坪林到礁溪。當年坪林、宜蘭、石碇的茶農將山區所生產的茶，挑到石碇販售給茶商，茶商在當地初步精製後，再送至彼時茶葉的集散中心大稻埕。因此，目前石碇仍有很多早期茶工廠的遺跡。這些初步精製的茶葉，裝船運出，上船的地點隨季節略有差異，豐水期小船可以拉纜到石碇，枯水期則挑到楓子林渡口上船，深坑地區的則集中在今深坑老街旁的碼頭上船。由於船資仍為重大支出，因此也有很多茶農將茶沿山路再挑到目前六張犁捷運麟光站附近出山，運至大稻埕直接賣給茶商。因此，淡蘭古道堪稱是臺灣的茶路。目前，這條茶路的部分路段已開發成為懷古的登山步道。今日可以於淡蘭古道中的四分子古道途中，發現當年先民築路與休憩處的痕跡。深坑、石碇街旁景美溪畔，也能夠遙想當年碼頭渡口的熱鬧景象。

循著淡水河水系的運輸歷史，我們看見19世紀的國際港埠大稻埕，因大量茶葉的外銷而為茶都；透過不同檔案文獻考掘臺北盆地鄰近地區的土地使用狀況，至今追溯出臺灣茶葉的早期種植與傳播情形。經由水路、山區茶路的串聯，北臺灣茶文化路徑於焉出土。🌱



- 1 石碇楓子林碼頭的舊址。雖然豐水期小船可以上溯至石碇，但以全年而言，楓子林是景美溪的航運終點，是很多石碇、坪林、宜蘭茶上船的地點。（圖／阮素芬）
- 2 深坑老街後方的深坑碼頭舊址（圖／阮素芬）



淡蘭古道中的四分子古道步道上，立有民國初年道路修復的石碑。（圖／阮素芬）

參考文獻

- 平山薰，《臺灣社會經濟史全集 v.1 第六分冊》，臺北市：臺灣經濟史學會，1933，頁99-102。
- 吳聰敏，〈賸社制度之演變及其影響，1644-1737〉，《臺灣史研究》16(3):1-38，2009。
- 李朝凱，《臺灣茶文化探源（二）：種茶的起源》，2017。<http://www.npva.url.tw/main/灣茶文化探源二：種茶的起源-◎李朝凱/>
- 郁永河著，《裨海記遊》（1697）；方豪校臺灣文獻會印行。
- 翁佳音，《大臺北古地圖考釋》，稻鄉出版社，2006。
- 深坑廳，《深坑廳第二統計書》，臺北深坑廳發行，1907。
- 連橫著，《臺灣通史（卷二十七）》（1918）；臺灣通史社發行，《臺灣文獻會1992年版—臺灣通史三十六卷》，南投市。
- 陳宗仁，〈南港社與北港設考釋—兼論清代臺北地區番丁銀制〉，《臺灣史研究》7(1):1-26，2001。
- 陳培桂纂，《臺灣方志集成·代篇·淡水廳志／臺灣史料集成》（1871）；宗印行，博愛出版，1995。
- 溫振華、江葱，〈清代淡水地區平埔族分布與漢人移墾〉，《第一屆淡水學學術研討會》，淡江大學歷史學系，1998，頁27-47。
- 徐英祥主編，《臺灣省茶業改良場場誌》，臺灣省茶業改良場，1996。
- 劉澤民，〈從《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談臺灣最早種茶的年代與地點〉，2008。<http://www.th.gov.tw/epaper/site/page/14/116>
- 劉澤民，〈臺灣何時開始種茶？〉，《臺灣文獻 別冊第6集》，2003，頁3-13。

註釋

- 註1 由《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收錄的古契約照片推斷，叔寶練於乾隆57年（1792）賣出文山堡頭重溪福德坑種有茶樹的土地契約，契約上指的頭重溪福德坑可能位於木柵。另外兩筆契約：詹澤惠於乾隆57年賣出萬順寮種有茶樹的土地契約。胡家三兄弟於乾隆57年分家產的契約，土地位於文山堡，胡伯彬分得崙頭的茶園。（劉，2003、2008）
- 註2 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http://thdl.ntu.edu.tw/THDL/RetrieveDocs.php>
- 註3 《大臺北古契字》三集裡，有乾隆42年文山堡升高坑的陳氏三兄弟的分家契約（全立分管合約），記載三兄弟均分到茶園；乾隆49年內湖雷朗社的一個立盡賣杜絕契中，載明「東至坑溝為界，西至高家茶園頭為界，南至嶺頂分水為界，北至溪；四至明白。」（李，2017）
- 註4 「……其茶園並茅屋，果木值付與銀主口去掌管耕作，永為己業，不敢阻當。」
- 註5 契約書內文：「……即日同中見過契內銀完定足，茶地聽口口戶前去掌管永為己業……。」溫振華與江葱於1998年的報告中，雖也引用平山薰收錄的契約，但可能認為平埔族不會使用茶葉，因此將契約中的「茶地」改為「荒地」。
- 註6 淡水與其附近村社暨雞籠島略圖（荷蘭語為Kaartje van Tamsuy en omliggende dorpen, zoo mede het eilandje Kelang），現稱「大臺北古地圖」。
- 註7 清雍正12年（1734）福州將軍準泰奏摺：「……地方官員，帶領番人至教場，令其在旁觀看，指示規矩，操軍賞以茶飯……各番無不感激叩首，凜畏兵威」；乾隆9年（1744）巡視臺灣的戶科給事中六十七之奏摺提及：「隨喚集番民、土目及讀書識字之番童……給以煙、布、茶、紙、筆、墨等物，莫不歡忻鼓舞」；乾隆9年福建布政使高山的奏摺：「……該番所有之鹿皮、藤木，與民換易鹽、布、茶、煙等項，勢難禁止。」乾隆13年巡視臺灣的陝西道監察御史白瀛之奏摺：「……往返經過各莊社，俱備集耆老通土番眾人等……，捐資備給煙布、茶、紙、筆、墨、針線等物，莫不歡忻鼓舞。」以上各出自臺灣歷史數位圖書館ntu-2150083-0067600677.txt、ntul-3052630-0033200337.txt、ntul-3052633-0037800382.txt、ntul-3052637-0015600161.txt
- 註8 在1737年前，原住民聚落被徵收社餉（明鄭與荷據時期稱為賸社）。吳聰敏（2009）指出，早期原住民有些聚落的每人平均稅負已高達20%，由於社餉是定額徵收，人口減少後，每人平均稅負即會大增。依據翁佳音（2006）的記載，雞柔山社人口曾經超過兩百人，但到簽訂最後一張賣地契約時，只剩二、三戶（或24個男丁），可以想見高稅負影響的嚴重性。
- 註9 見頁9杜賣契內文：「近年差從浩繁，……且又丁餉無出。」